

# 臺北市議會第八屆第五次大會

##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召開第八屆第五次大會，本人有機會列席報告本處工作情形，深感榮幸。

主計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三部分，透過資訊管理，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協助推動市政建設」之目標。歲計工作以預算編製為主，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將有限財源作最經濟有效之分配運用；會計工作在求財務管理功能之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確實紀錄，以瞭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內部審核，以防止弊端，減少浪費；統計工作以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之參據；資訊管理，則在積極推動各機關業務電腦化及辦公室自動化，以期建設臺北市政府成為具效能且便民的電子化政府。謹將本處最近半年重要工作概況提出報告。

### 一、歲計業務

#### (一)整編九十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依法發布實施

##### 1. 總預算之整編

九十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之編製，經依照本府施政目標、行政院訂頒之「九十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本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等有關規定，克服預算籌編面臨歲入嚴重短收、中央調降統籌分配稅款等困難，審慎編製完成，於八十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函請貴會審議，經貴會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三讀審議，並經本府於九十年一月十六日發布實施。歲入核列 1,429.96 億元，較原列 1,423.85 億元，增加 6.11 億元，約增 0.43%；歲出核列 1,548.99 億元，較原列 1,588.42 億元，刪減 39.43 億元，約刪 2.48%。以上歲入核列數較上次（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還原一年數負成長 11.34%；歲出核列數則較上次預算還原一年數負成長 11.26%，為本市改制以來負成長最高的一年。上述歲入 1,429.96 億元與歲出 1,548.99 億元之差短 119.03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96.50 億元，合共尚須融資調度數為 215.53 億元，以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 215.50 億元及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0.03 億元予以彌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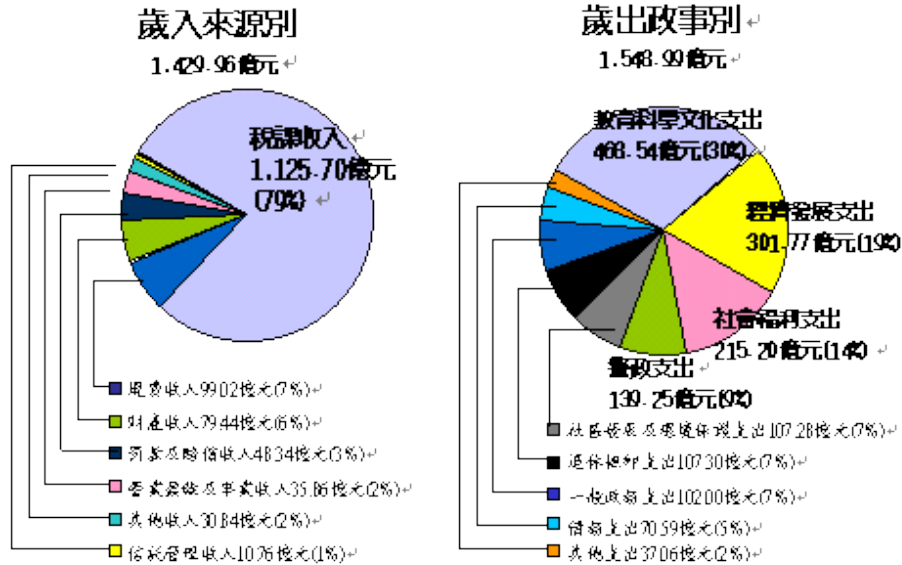
九十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列情形表

項目	九十年度預算數		上次預算數		上次預算 還原一年數		比較			
							與上次預算數 比較		與上次預算 還原一年數比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1.歲入</b>	<b>1,429.96</b>	<b>100.00</b>	<b>2,419.33</b>	<b>100.00</b>	<b>1,612.89</b>	<b>100.00</b>	<b>-989.37</b>	<b>-40.89</b>	<b>-182.93</b>	<b>-11.34</b>
(1)經常門	1,388.16	97.08	2,333.85	96.47	1,555.90	96.47	-945.69	-40.52	-167.74	-10.78
(2)資本門	41.80	2.92	85.48	3.53	56.99	3.53	-43.68	-51.10	-15.19	-26.65
<b>2.歲出</b>	<b>1,548.99</b>	<b>100.00</b>	<b>2,616.76</b>	<b>100.00</b>	<b>1,745.54</b>	<b>100.00</b>	<b>-1,067.77</b>	<b>-40.81</b>	<b>-196.55</b>	<b>-11.26</b>
(1)經常門	1,196.29	77.23	1,874.02	71.62	1,250.23	71.62	-677.73	-36.16	-53.94	-4.31
(2)資本門	352.70	22.77	742.74	28.38	495.31	28.38	-390.04	-52.51	-142.61	-28.79
<b>3.歲入歲出差短</b>	<b>119.03</b>		<b>197.43</b>		<b>132.65</b>		<b>-78.40</b>		<b>-13.62</b>	
<b>4.債務還本</b>	<b>96.50</b>		<b>133.31</b>		<b>88.87</b>		<b>-36.81</b>		<b>7.63</b>	
<b>5.尚須融資調度數 (3+4)</b>	<b>215.53</b>		<b>330.74</b>		<b>221.52</b>		<b>-115.21</b>		<b>-5.99</b>	
(1)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	215.50		201.00		134.00		14.50		81.50	
(2)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0.03		129.74		87.52		-129.71		-87.49	
<b>6.總預算規模(2+4)</b>	<b>1,645.49</b>		<b>2,750.07</b>		<b>1,834.41</b>		<b>-1,104.58</b>	<b>-40.17</b>	<b>-188.92</b>	<b>-10.30</b>
<b>7.尚須融資調度數占總 預算規模%</b>		<b>13.10</b>		<b>12.03</b>		<b>12.08</b>				
<b>8.經常收支賸餘</b>	<b>191.87</b>		<b>459.83</b>		<b>305.67</b>		<b>-267.96</b>	<b>-58.27</b>	<b>-113.80</b>	<b>-37.23</b>
<b>9.經常收支賸餘占經常 收入%</b>		<b>13.82</b>		<b>19.70</b>		<b>19.65</b>				

註：1.上次預算係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

2.估計至90年12月30日止累計賸餘為108.64億元，未償債務餘額為1,485.87億元（截至89年12月底止實際債務餘額為1,135.27億元，連同尚未舉借保留數197.51億元，決算數為1,332.78億元）。

## 九十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



### 2. 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之整編

九十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之編製，經依本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規定及各機構事業計畫彙編完成，併同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九十年一月十三日審議修正通過，其結果如下：

- (1)營業部分：五個營業基金共計核列營業總收入 182.49 億元，較原列 179.81 億元，增加 2.68 億元；營業總支出 185.74 億元，較原列 189.26 億元，減少 3.52 億元；虧損 3.25 億元，較原列 9.45 億元，減少 6.20 億元。
- (2)非營業部分：二十三個非營業基金共計核列業務總收入 466.44 億元，較原列 468.26 億元，減少 1.82 億元；業務總支出 462.59 億元，較原列 467.50 億元，減少 4.91 億元；賸餘 3.85 億元較原列 0.76 億元，增加 3.09 億元。

### (二) 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後續路網工程特別預算九十年度工務行政暨準備金各項費用明細表，據以執行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後續路網工程特別預算，前經貴會審議通過，其中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九十年度工務行政額度為 13.42 億元，後續路網工程九十年度工務行政額度為 6.26 億元，準備金額度為 0.6 億元，經依貴會所作工務行政暨準備金應逐年送會審議之決議，編列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工務行政 11.82 億元，後續路網工程工務行政 5.14 億元、準備金 0.6 億元，亦隨同總預算案送請貴會審議，並經貴會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審議通過，計核列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工務行政 11.68 億元，後續路網工程工務行政 5.06 億元，準備金 0.6 億元。

### (三) 訂頒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以撙節支出

為應九二一震災復建急需，並為共體時艱，於八十八年十月二十八日訂頒「臺北市政府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要求各機關對於印刷、文具紙張、誤餐費、紀念品採購等消耗性支出，應本撙節原則辦理。嗣因年來歲入預算嚴重短收，本府復於八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再參酌「中央政府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訂定上述本府節約措施之補充規定，明定委辦事項經費，未及於八十九年九月底前簽准辦理或已完成簽約手續者，應予凍結；業務費、旅運費、補助及獎勵等經常支出，八十九年十至十二月份之分配數，除已報府列管者外，應控留百分之十。

### (四) 彙編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依法送審

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備金核列 10 億元，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機關施政需要，經本府依法核准動支 9 億 7,877 萬 2,144 元，經本府彙編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於九十年二月二十七日送請貴會審議。

### (五) 落實預算執行考核作業，建立預算責任制度

依本市地方總預算執行準則第九條「各公務機關之資本支出及營（事）業機關之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其預算實際執行結果未達百分之八十者，除有不可控制因素外，該機關首長應予議處。」之規定，訂頒「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預算執行考核獎懲作業要點」，每月將各機關預算執行情形（含接受中央補助款部分）提報市政會議，促請預算執行落後機關及早因應積極處理，以提昇各機關施政績效。年度結束後並簽報本府召開專案會議，據以考核各機關年度預算執行結果，並作為本府核列以後年度預算之重要參據。八十八年度各機關預算執行情形，經考核結果，計有七個機關學校相關人員遭受議處。

有關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現正依決算法規定積極編造，將依限送請審計機關依法審核後，由其向貴會提出決算審核報告。

## 二、會計業務

### (一) 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編製總會計報告，函請有關機關參考

按月審核各機關各種會計報告，按季審核各主管機關所彙編之「工作績效檢核報告」，並依據各機關會計報告及歲出用途別支出報告，辦理總會計統制紀錄，同時彙編總會計報告等函報行政院主計處及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 **(二) 廣續辦理附屬單位會計制度審查工作，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本府附屬單位預算九十年度共有二十八個，其中十個醫療基金為一共同會計制度，故需設置十九個會計制度。截至八十九年底止，已審查核定臺北市動產質借處營業基金等四個會計制度，另完成初審者，計六個會計制度，其餘九個會計制度積極辦理審查中。

## **(三) 開發建置「臺北市地方公務決算系統」，提昇工作效率**

為縮短決算作業時程，減少資料重覆登錄，以提昇決算編造之效率，將原有 DOS 版本之「臺北市地方公務決算系統」提昇為最新 WINDOWS 平台作業之主從架構系統。提供本府各相關機關編造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單位、主管決算及總決算之用。

## **(四) 清理各機關帳載角分，簡化帳務作業**

為簡化各機關收支作業及帳務處理，並精進本府各機關決算編造品質，對於帳載角分之清理，經簽報本府核定通函各機關，請於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清理完畢。嗣後本府各機關會計帳務處理，記帳時除為乘除計算外，金額至元位為止，角位四捨五入。

### **三、統計業務**

#### **(一) 辦理公務統計，充實決策資訊**

除定期稽催審核本府各類公務統計報表外，並每週編製「市政統計週報」，於本府及本處網站發布；另按月編印「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及「臺北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分送各界參考使用。

#### **(二) 編製「臺北市近年施政指標比較」，宣揚本府施政績效**

為彰顯統計數據傳遞之訊息，並展現本府施政之成果，乃以八十四年至八十八年統計資料，編製完成「臺北市近年施政指標比較」，內容包括社會安全、社會福利、教育文化、農林漁牧、公共建設、財政收支、醫療衛生、環境保護、生活品質、便民服務等十大部分，計一五〇項指標，提供本府各機關首長作為事前制定政策及事後成效檢討之參據。

#### **(三) 建置國內外都市評比指標，提供本市努力方向**

為提昇本市競爭力，經選列五十項統計指標作為評比項目。八十九年已完成國內各縣市八十八年資料之評比；至於國際都市部分，已依選列之指標項目設計問

卷，函送五十個與本市特性相當之國際知名城市，蒐集八十八年(1999年)資料，目前已回收二十六個都市資料，尚未回收之二十四個都市，已繼續函催，俾利進行評比作業。

#### (四) 充實統計服務網路，以達資訊共享

依我國第三期統計發展中程計畫所訂「建立臺北市政府統計資訊服務網」之進度，充實統計服務網路。目前提供本處新聞稿、業務簡介、施政報告、重要工作報告、市政統計週報、本市預決算、重要市政統計、重要出版品、主計法規及相關網站之查詢，今後將陸續強化服務內容，以達資訊共享之目的。

#### (五) 審核本府各機關統計調查實施計畫，以達簡政便民之目的

為使本府各機關所辦理之統計調查不重覆，減少對市民之煩擾，充分達成調查之目的，本府各機關所辦理之統計調查，均依規定於調查前詳擬調查實施計畫，報送本處審核。八十九年下半年經審核之調查實施計畫計有「台北市身心障礙者生活需求調查」及「捷運南板線(龍山寺站至新埔站)及小南門線(小南門站)通車營運後旅客問卷調查」等兩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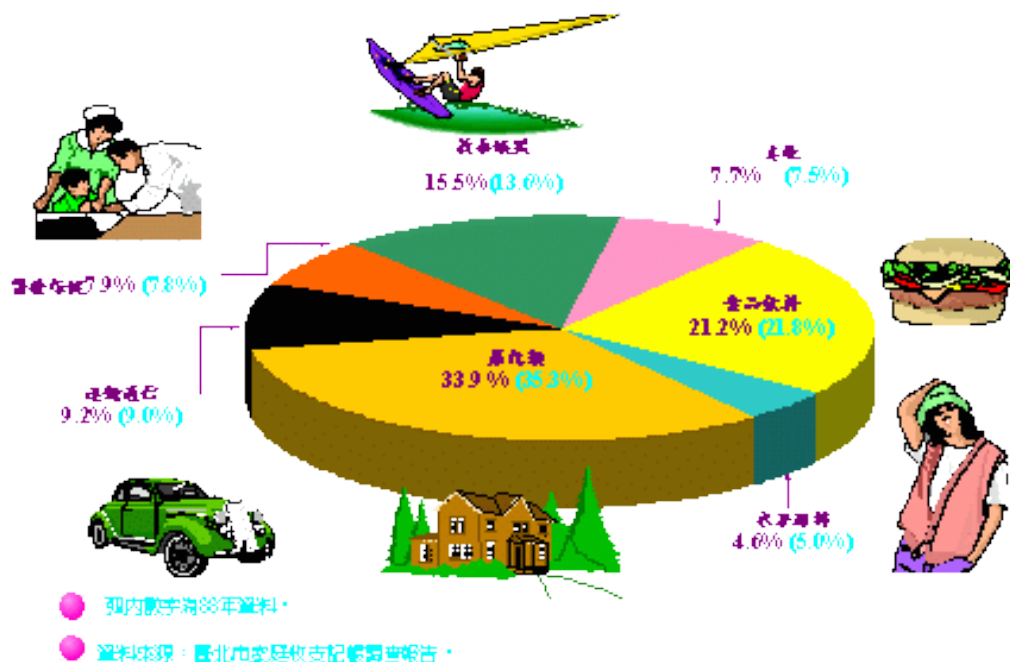
#### (六) 辦理臺北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提供各界使用

##### 1. 辦理家庭收支調查統計

家庭收支調查統計旨在明瞭本市各階層市民生活水準之變動情形，供為改善市民生活，推行社會福利之參據，其進行方式分下列兩種：

- (1) 訪問調查：從全市住戶中抽出 2,500 樣本家庭作為調查對象，於每年一、二月間由本處派員赴各樣本家庭實地訪問。
- (2) 記帳調查：從全市住戶中抽出 640 樣本戶，由本處派員定期將帳簿送交各記帳樣本戶家庭，輔導各樣本戶按日逐一詳實記錄收支資料，定期收回審核、整理。

## 臺北市八十九年家庭消費型態結構



### 2. 辦理物價調查統計

物價調查統計旨在蒐集市場上各種商品及勞務之價格，編算各項物價指數，用為觀測物價水準，調節物資供應及衡量貨幣購買力之用。本處每月公布之物價指數，計有下列三種：

#### (1) 臺北市消費者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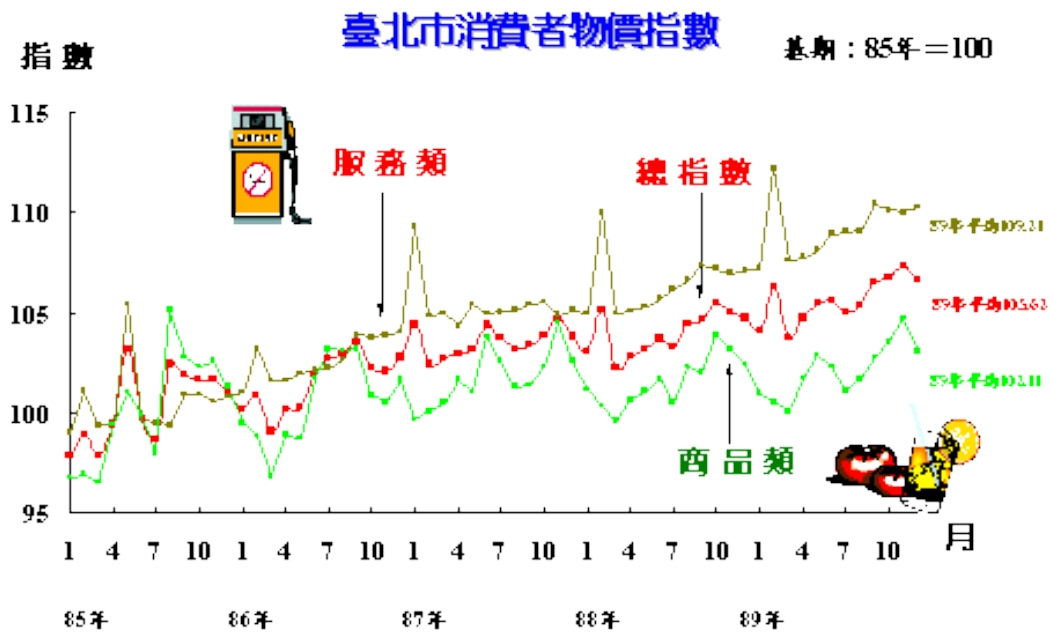
民國八十九年臺北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平均總指數為 105.62，與八十八年 103.97 比較，上漲 1.59%，主要係受交通類上漲影響所致。

#### (2) 臺北市營造工程物價指數：

民國八十九年臺北市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平均總指數為 101.82，與八十八年 102.47 比較，下跌 0.63%，主要係受水泥及砂石類下跌影響所致。

#### (3) 臺北市家庭勞務價格指數：

民國八十九年臺北市家庭勞務價格指數平均總指數為 109.07，與八十八年 106.34 比較，上漲 2.57%，主要係受雜項類上漲影響所致。



資料來源：臺北市警備統計月報。

#### (七) 繼續協助中央政府辦理各項調查，建立良好互動模式

中央政府舉辦之國民所得、工商經濟與人力統計之調查等，均委託地方政府協助執行其實地調查工作。八十九年下半年本處協助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者計有下列四項共七種調查：

1. 按月辦理之各業別受雇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及其附帶調查。
2. 按半年辦理之汽車貨運調查。
3. 按年辦理之職類別薪資調查。
4. 每十年辦理之戶口及住宅普查。
5. 不定期辦理之「縮短工時對事業單位影響狀況調查」。

#### (八) 辦理中華民國臺閩地區八十九年戶口及住宅普查有關臺北市調查工作

戶口及住宅普查為政府每十年舉辦一次的基本國勢調查，為配合行政院主計處辦理本次普查，本市除動員一萬名公務人員及民間熱心人士擔任普查員，針對臺北市住宅及常住人口進行全面性普查工作外，更藉此難得實地訪查機會，同時辦理門牌清查及客家人口調查，冀望經由這次普查總體檢過程，澈底清查臺北市門牌缺漏情形，並瞭解臺北市的客家人口。有關普查表件已彙送行政院主計處進行資料處理。



#### 四、資訊管理

##### (一)積極推動網路新都各項計畫，及早建構網路城市新世紀

###### 1. 建置鄰里社區網站

本市四三五個里已於八十九年九月全部建置完成。

###### 2. 免費提供市民終身電子信箱

截至八十九年十二月底止，民眾申請者計有一六萬三、三八九人次。

###### 3. 提供市民三小時免費上網訓練

截至八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受訓人數達一〇萬八、二五九人次。

###### 4. 廣設公共資訊服務站

截至八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已完成二〇三台資訊台之建置，較預期目標二〇〇台超出百分之一·五。

###### 5. 建構市民九大生活網

由本府資訊中心協助教育局、警察局、社會局、衛生局、交通局及建設局等六機關，委外開發及經營市民終身學習網、市民安全服務網、市民愛心服務網、市民社區服務網、市民醫療保健網、市民福利及救助網、市民文化休閒娛樂網、市民交通旅遊網及工商服務網等九大生活網，讓市民透過網路與政府、醫院、學校、社區及商家等連為一個「捷而易」之市民網路。截至八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八個網已完成簽約，目前正開發建置中。

##### (二)加強推動政府作業全面電子化、網路化，提昇本府服務效能

###### 1. 推動市政資訊便民服務

續加強本府全球資訊網 (<http://www.taipei.gov.tw>) 應用，陸續推出臺北市鄰里社區聯網、市民電子信箱、臺北觀景窗、市政會議紀錄、市政府公報目錄、市政大樓名人藝術虛擬畫廊等，以提供與民眾互動且二十四小時無休又多樣化之服務。

## 2. 開發完成公文電子交換系統

自八十八年七月起陸續推廣，目前本府所有機關學校均已上線使用，原計畫至八十九年底止府內公文交換比率以達成百分之七十為目標，惟實際執行結果交換比率高達百分之九十三，較原定計畫進度超前，大幅提昇公文處理時效。

## 3. 建置本府科室電子郵件信箱

截至八十九年十二月底止，已建置完成一、二級一八八個機關、共三〇一四個科室電子郵件信箱，以縮短機關間訊息傳遞之時間。

以上係本處近半年來各項業務推動情形之簡要報告。敬請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支持指教。謝謝！